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08 月 15 日通过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8 年 08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表决董事 11 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忠革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

2、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及中国光大银行长沙新华支行两家银行申请共计 83,000,000 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借款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贷款事宜，签署有关合同、文件并及时向董事会汇报。实际贷款金额以银行最终批复金额为准。

公司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度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5.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向上述两家银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

款属于上述授信的范围内，系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8月27日